

格力空调工程项目购销合同

需方：（甲方）芜湖市湾沚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合同编号：

供方：（乙方）芜湖县润翔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湾沚区

签订：1、甲方一次性从乙方购得壹套同时拆移机贰套，本合同所指空调，且甲方同意安装使用于（甲方专购使用）- 芜湖市湾沚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场所、在未经乙方同意之前甲方保证不予移动或以任何方式转让。在上述前提条件下，乙方同意以本合同价格将本合同项下空调售予甲方；2、若发生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致使合同项下空调发生空间移动或以任何方式转移，则甲方将在本合同价格基础上向乙方补足本合同优惠价与当地零售价的差价。在上述条件下：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所采购乙方空调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产品型号、数量、价格及金额

签订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格力 3.0P 柜机	KFR-72LW/(72536)FNhAp-B2JY01	1.0 套	5650.0	5650.0	
2	空调打孔		1.0 个	50.0	50.0	
3	空调拆旧		1.0 套	170.0	170.0	
4	空气开关		1.0 个	60.0	60.0	
5	普通支架		1.0 付	55.0	55.0	

合同总额：5985.0 元，人民币金额（大写）：伍仟玖佰捌拾伍元整（含 13%增值税）。

- 一、 格力空调柜机含 4.0 米/套铜管，不含打孔、定做支架等费用。
- 二、 质量要求：按国家、行业及约定标准执行。如发现假冒伪劣产品，按 1 罚 3 处罚乙方。
- 三、 保修期限：乙方承诺对于所安装格力家用空调（5P 及以下）整机保修六年，分装在各地格力空调均由乙方指定当地的售后网点进行相应的维修。（注：由不可抗因素，甲方工作环境恶劣或甲方私自拆修造成的损坏或故障不在保修范围内）。
- 四、 工程安装地点：芜湖市湾沚区湾沚镇农林水大楼 6 楼办公室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五、 交货地点、安装方式：乙方送货至芜湖市湾沚区湾沚镇农林水大楼 6 楼办公室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空调必须安装在以上指定地点便于公司保修。
- 六、 运输方式及费用：运费及运输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 七、 验收标准：甲方指定部门负责验收，以上指定验收人员进行检验并会签内部验收单后，则视为验收合格；不能符合要求的安排退换货处理。
- 八、 付款方式及期限：提货前付清空调款，甲方未付清空调的全部货款前，其所有权属于乙方，乙方具有对该批空调的处置权。
- 九、 权利义务转移：标的物所有权及风险自甲方验收合格后转移。
- 十、 违约责任：如有违约，除按《民法典》《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合同条款履行外，违约方需另向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违约金。
- 十一、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向湾沚区人民法院起诉。
- 十二、 合同期限：合同由甲、乙双方（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限为双方签字生效后六十天，超出该期限的若遇到所订产品无货或价格空调，则双方协商另立合同。
- 十三、 本合同一式叁份，其中甲方保留壹份，乙方保留贰份。
- 十四、 其他约定事项：签字盖章的照片、传真件、复印件和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甲方名称：芜湖市湾沚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乙方名称：芜湖县润翔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王次久
-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3696563486
- 日 期： 日 期：2025.10.30